2021年东莞市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公告

2021年，根据省统一安排，我市认真组织实施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通过加强宣传力度、规范操作程序、公开操作过程等措施，充分调动和保护农民购买使用农业机械的积极性，认真抓实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严格按照《广东省2021-2023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要求，规范操作流程，力求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在及时受理、审核、公示补贴对象的基础上，我局联同市财政部门直接将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直接划拨到相关镇街财政分局，确保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安全、及时落实到每位申请购置（报废更新）补贴对象。据统计，2021年我市共落实中央财政农机购置（报废更新）补贴资金32.174万元，申请农机购置补贴（购机者）户数35户（其中报废补贴对象1户），补贴农业机械461台/套（其中报废补贴机械2台/套）。

特此公告。

 东莞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2月21日